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 2024-066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 注销部分回购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 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驱”或“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1 年回购股份方案已回购的 5,668,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08,291,126 股变更为 1,302,622,626 股，注册资本将由 1,308,291,126 元变更为 1,302,622,626 元。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及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1 年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前回购方案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02 月 07 日召开了八届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02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票。回购期间为 2021 年 0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02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2 月 08 日、2021 年 0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电驱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7）、《卧龙电驱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14）。

二、回购的实施与股份使用情况

（一）回购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1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公司股份的回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电驱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5）。

截至 2022 年 02 月 22 日，公司完成实施股份回购事项，实际累计回购数量为 16,300,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4%，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0.24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3.5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90,077,747.8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 2021 年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电驱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5）。

（二）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总计 16,300,500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中 9,912,000 股股份非交易过户至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账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电驱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2022年11月16日，公司将其中720,000股股份非交易过户至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账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0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电驱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回购剩余部分5,668,500股股份暂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回购的股份自过户至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之日起即失去其权利，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主要原因及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

为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对自身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和高度认可，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2021年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1年回购股份方案的5,668,500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及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拟将2021年股份回购方案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5,66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3%。本次注销后股份变动如下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8,291,126	-5,668,500	1,302,622,626
总计	1,308,291,126	-5,668,500	1,302,622,626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本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决策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08月30日召开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回购股份的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通知债权人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31日